

官斥手法兇殘行爲冷血

啞鈴打爆妻頭

跟大冤因64月

【本報訊】一名曾因酗酒而襲擊第一任妻子的中年無業漢，去年十一月因要求與其分居的第二任妻子性交被拒，憤而以八磅重啞鈴打妻子。事主及後跑出街求救，送院後被驗出腦部硬膜血腫及顱骨穹窿骨折，需縫八針。無業漢早前在高等法院承認一項蓄意傷人罪，昨日被法官重判監禁六十四個月。法官判刑時指出，被告的手法兇殘，以啞鈴襲妻最嚴重可致死。法官又形容被告行為猖獗冷血，因此決定把其重判。

被告梁錦根（五十五歲），自〇四年起無業，靠綜援維生。梁早前在高院承認於去年十一月十七日在上水金錢村一單位，惡意傷害其分居妻林偉菊（三十七歲）。被告昨日在犯人檻內表現冷靜，開判後亦沒有任何激動之情，案中遇襲的被告分居妻子並沒有到庭聽判。

專家報告指重犯機會高

高院暫委法官潘敏琦判刑時表示，自案發至今，女事主仍間中有頭暈、發噩夢及對被告有莫名恐懼。潘官又引用被告多份報告說，被告向心理醫生等提供有關與兩名妻子的關係並沒有說出事實，專家認為被告的自我形象搖擺不定、自我中心、偏激且自控能力極低，報告指被告對妻兒的重犯機會高。

潘官形容，被告十二年前曾有用鎗子襲擊第一任妻子及兒子的前科，結果被判入小欖精神病院治療九個月，當時主審法官已表明若重犯必會重判其入獄，被告現時又不能控制自己情緒且變本加厲。潘官說，被告會向心理醫生輕描淡寫的聲稱用啞鈴襲擊妻子已是「手下留情」，法官認為被告此說法是為淡化其罪責性。

潘官形容被告的手法兇殘，增加了案件嚴重性，而以啞鈴襲擊他人，最嚴重更可致死。法官說，女事主只穿着內褲逃走，被告仍可冷靜清理現場再外出替



兒子買早餐，可見其行為猖獗冷血，最後決定重判被告監禁六十四個月。

求交歡被拒突發狂施襲

控方案情透露，被告於一九九八年與女事主在內地認識並於二〇〇〇年誕下一名兒子，〇三及〇五年被告兒子及妻子先後獲得居港權，並共同居於事發單位，但女事主自去年十月三日起已搬離單位。去年十一月十六日晚，被告致電女事主表示他翌日要到內地與親友洽談經營養魚場一事，要求女事主翌日到他家

照顧兒子。當日女事主到案發單位並碰見被告，未幾被告要求與她性交但遭拒，期間被告脫下女事主長褲，女事主隨即躲到廁所。

及後被告拿出一個八磅重啞鈴衝入廁所擊打妻子頭部、背部及上肢十多下後離去。女事主其後衝出單位要求鄰居替她報警，及後女事主被送往北區醫院。被告於同日回家時被警員拘捕，警誠下被告承認襲擊女事主，清理血迹後則外出為兒子買食物。女事主及後被驗出腦部硬膜血腫及左枕骨穹窿骨折，要局部麻醉縫八針，並於同月二十二日出院。



▲兇器啞鈴

◀被告在案發後被蒙頭押走

（資料圖片）

（資料圖片）



▲女事主當日頭部受重創後被送院

（資料圖片）

房車撞樹撼柱四輪朝天



▲警員在私家車四輪朝天現場調查
(本報攝)

小巴撞倒過馬路七旬翁



▲救護員為受傷老翁進行治療 (本報攝)

私家車失事四漢扭傷頸



▲傷者俱需戴上頸箍送院

親友再拋西瓜尋遇溺失蹤漢

【本報訊】在西貢遊船河並落海游泳的男子失蹤逾日仍未尋回，其親人昨日已「打定輸數」，帶同西瓜租艇出海哭叫，並在岸邊拜祭，期望早日尋回屍首。一名親友表示，事主因五歲兒子的水泡墮海，落水欲幫愛子拾回時不幸出事。

恐怕已遭不測的男子鄧耀祖（三十二歲），與妻子及五歲愛兒同住天水圍天瑞邨一個單位，他在菜欄任職運貨司機，妻子為家庭主婦，一家生計靠他獨力賺錢維持。鄧耀祖在元朗的圍村長大，原名以峰字排輩，但後來改名耀祖，前日，因有朋友生日，伯父等親戚鄉里一

行三十人，租船出海遊船河，鄧耀祖亦帶同妻子出席。

欲替兒拾回水泡出事

有參加遊船河的鄧耀祖伯父表示，前日下午二時許，船隻停在大蛇灣對開，衆人正擺設食物飲品準備大食會，期間鄧耀祖兒子的水泡不慎墮海，並飄遠十多米外，鄧耀祖得知後為幫兒子撿回水泡，即脫去上衣，只穿短褲便跳落海，但游到水泡附近時，疑突然遇溺在水中掙扎，他曾經揚手求救，但很快便沒頂失去蹤影。

由於鄧耀祖已失蹤逾日，恐怕凶多吉少，親友亦心裡有數「打定輸數」，昨日親友一行十多人，租小艇隨水警輸出海搜索時，跟前日一樣，根據傳統做法把西瓜、綠豆、白米等物品拋落海，衆人又不停地向海面哭叫鄧耀祖名字，希望屍體早日浮起尋回。出海期間，親友派出鄧耀祖的兩名堂兄弟任代表，在附近岸邊一座小廟洪聖宮拜祭。親友表示，若仍無法尋回屍首，稍後或會聘法師出海做法事。

消防員及水警在昨日八時許開始，繼續派人出海搜索鄧耀祖，消防蛙人更潛下海底打撈，惜直至晚上仍無發現。

事發前日下午二時許，鄧與親友一行三十人，乘坐一艘近六十呎長中式遊艇往大蛇灣，他下水後疑因抽筋遇溺失蹤。



▲親友帶備香燭等出海搜索

藏毒青年遇查拒捕拳傷警員

【本報訊】兩名警員昨晨在西環屈地街截查一名可疑男子時，在其身上搜出少量大麻精毒品，期間該男子突然反抗襲警，揮拳打傷一名警員面部，經一輪糾纏，兩警終將疑犯制服拘帶。

被捕男子陳×振（二十三歲），涉嫌妨礙警務人員執行職務、拒捕、藏有懷疑危險藥物等罪，他聲稱受傷但拒絕送院；警方檢獲四克大麻精，遇襲警員面部受傷，需送院敷藥。

現場在屈地街與德輔道西交界，昨晨七時五十七分，兩名警員街頭巡邏時，在上址發現一名男子形跡可疑，於是上前截停調查，在其腰包內檢獲一包懷疑危險藥物，期間男子突然反抗，有人揮拳襲擊其中一名警員臉部，兩警合力將疑犯制服，將其拘捕帶返警署，受傷警員被送往瑪麗醫院敷藥後無礙。

記者採訪跳樓案捱車撞

【本報訊】港島半山豪宅都大廈前晚發生墮樓自殺案，死者為一名年近六旬商人，警方調查後列作自殺案，認為事件無可疑。一間報館記者昨日凌晨在現場花園道採訪事件時，被一輛私家車撞倒受輕傷，肇事車輛則不顧而去。

墮樓案死者姓劉（五十九歲），據悉經營製衣生意，在一間公司任職董事，警方在其家中雖無檢獲遺書，調查後認為事件無可疑。昨日凌晨一時許，一間報館姓蔡記者（三十九歲）在現場花園道附近採訪墮樓事件期間，被一輛駛過私家車撞倒，幸只受輕傷，由救護車送院治療，肇事私家車撞倒後沒有停

下，最終不顧而去，警方正追查有關車輛下落。



▲受傷記者送院治療